

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通識教育 中心
114學年度 第1學期 教師留校時間表

教師姓名：陳鴻逸 職級：副教授 聯絡電話：分機861 辦公(研究)室：I310

節次	時間	星期一	星期二	星期三	星期四	星期五
1	08:20 至 09:10	中文閱讀與思辨 B109 日四餐一乙	國文(五) I610 日五護三乙	輔導時間	留校時間	研休
2	09:20 至 10:10	中文閱讀與思辨 B109 日四餐一乙	國文(五) I610 日五護三乙	輔導時間	健康照顧華語會 話與寫作(一) 解剖教室 I303 日四高二忠	
3	10:20 至 11:10	留校時間	職場食品華語閱 讀與寫作 I405 營養教室 日四食四 A	課業診療時間	健康照顧華語會 話與寫作(一) 解剖教室 I303 日四高二忠	
4	11:20 至 12:10	留校時間	職場食品華語閱 讀與寫作 I405 營養教室 日四食四 A	課業診療時間	健康照顧華語會 話與寫作(一) 解剖教室 I303 日四高二忠	
5	12:10 至 13:00					
6	13:00 至 13:50	國文(五) A303 日五幼三甲	博雅通識：肢體 動覺、藝術-電 影與生活 I505 分類通識二 A	校系(科)共同時 間 I610 日五護三乙	人文通識-電影 與生活 H511 日護二技四甲	
7	14:00 至 14:50	國文(五) A303 日五幼三甲	博雅通識：肢體 動覺、藝術-電 影與生活 I505 分類通識二 A	校系(科)共同時 間 I610 日五護三乙	人文通識-電影 與生活 H511 日護二技四甲	
8	15:00 至 15:50	留校時間	留校時間	留校時間	留校時間	
9	16:00 至 16:50	留校時間	留校時間	留校時間	留校時間	

教師核章： _____ 主任核章： _____ 日期：_114_ 年_8_ 月_27_ 日

說明：

1. 請遵守本校專任教師聘約第八條之相關規定即：專任教師兼行政工作，學期間應每週到校五日；未兼行政工作者，學期間應每週到校四日半。惟為因應研發需要，專任教師得申請每週半日研發假。
2. 填表請註明授課時間（註明科目及地點）、班週會時間（2小時）、輔導時間（2小時）、課業診療時間（2小時）、研發假、校外兼課時間（科目及學校名稱）、在職進修時間、留校時間…等。
3. 各系所中心審核後正本送人事室備查，一份由各系所中心公布於教師研究室。